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6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杨凌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凌步长")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变更前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变更后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以上经营范围变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00,114.86万元,负债总额111,826.95万元,净资产-11,712.09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656.95万元,净利润-3,290.03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99,847.80万元,负债总额112,277.01万元,净资产-12,429.20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3,971.86万元,净利润-717.1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授权杨凌步长管理层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经营范围变更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四、本次杨凌步长经营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8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融资、可转债融资等融资项目及其他履约义务提供增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承担差额补足、共同还款义务,承担股权回购义务等。上述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投资方(或其他合作方)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协议及实际发生的业务为准,但不得超过总担保额度。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 是否有反担保:将根据未来担保协议签署情况确认。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61,330.79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6.10%,其中对金融机构授信类担保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61,330.79万元,对上述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6.10%、0%,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提供增信措施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布局,满足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控股子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融资、可转债融资等融资项目及其他履约义务提供增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承担差额补足、共同还款义务,承担股权回购义务等。上述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投资方(或其他合作方)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协议及实际发生的业务为准,但不得超过总担保额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期间签署的相关协议文件有效期以其约定的有效期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融资、可转债融资等融资项目及其他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增信支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84)。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增信支持涉及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步长制药	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97.9545	92.68	54,360.00	80,000.00	7.99	否
	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4.40	115.56	12,260.00	60,000.00	5.99	否
	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54.40	226.30	0.00	20,000.00	2.00	否
小计					160,000.00	15.98	

注:上述数据加总后与合计数如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上述截至目前担保余额指对金融机构授信类担保余额,对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余额为0元。

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业务、资金管理等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被担保的非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担保,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次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期间签署的相关协议文件有效期以其约定的有效期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一)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21314511313L

成立日期:2014年9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杨春

注册资本:肆亿肆仟万元整

住所: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康乐大道西段480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药品委托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

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97.9545%,海南祺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0%,王新持股0.0455%。

王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46,496.79万元,负债总额228,450.21万元,净资产18,046.57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85.49万元,净利润-4,292.2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2.68%。(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274,514.78万元,负债总额257,873.21万元,净资产16,641.57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59.98万元,净利润-1,405.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3.94%。(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XEWBX2C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08日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贰佰叁拾伍万玖仟陆佰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荷路56号3幢一楼1-101

经营范围: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生物制品技术、药品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

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54.40%,杭州锡逸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2.25%,无锡道润锦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3.35%,杭州逸文华派生物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92%,杭州环和盛创生物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98%,蒲晓平持股1.00%,王宝才持股0.10%。

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44,412.64万元,负债总额166,877.50万元,净资产-22,464.86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8,645.3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15.56%。(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148,068.31万元,负债总额172,367.06万元,净资产-24,298.75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833.8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16.4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3833309Q

成立日期:1986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张翊

注册资本:壹拾亿陆仟陆佰捌拾万元整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天荷路56号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体外诊断剂盒、疫苗(小容量注射剂)的开发,销售自产产品,生物药品开发,疫苗和生物药品相关产品的推广服务、咨询服务、研发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不含诊疗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

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华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2,761.82万元,负债总额119,400.47万元,净资产-66,638.65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83.27万元,净利润-13,016.1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26.30%。(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52,848.94万元,负债总额121,940.55万元,净资产-69,091.61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3.38万元,净利润-2,452.9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30.73%。(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涉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有关各方将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签署具体协议。具体担保的方式、期限、金额、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反担保情况及形式等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预计主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布局,满足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控股子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其经营情况、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财务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履约能力,风险可控;提供担保亦是公司合并范围内基于业务拓展需要的合理配置,主要为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61,330.79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6.10%,其中对金融机构授信类担保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61,330.79万元,对上述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6.10%、0%,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6月1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8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2人,实参会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与MKT、早安国际就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的议案》

在当前中国医药企业积极"走出去"的大背景下,为实现公司产品国际化战略,为公司带来更好的经济效益,同时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步长")拟与越南公司MKT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MKT")、早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早安国际")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泸州步长拟授权MKT作为越南区域内(以下简称"目标区域")经销商、早安国际作为目标区域内中间商,在目标区域内完成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的独家营销和经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泸州步长与MKT、早安国际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杨凌步长制药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其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6)。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驰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驰骋")的股东房克瑞拟将其所持有的济南步长驰骋1.00%股权以人民币5,942元的价格转让给曾令明慧;将其所持有的济南步长驰骋1.00%股权以人民币5,942元的价格转让给何宇。公司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济南步长驰骋91.00%股权比例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及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布局,满足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控股子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融资、可转债融资等融资项目及其他履约义务提供增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承担差额补足、共同还款义务,承担股权回购义务等。上述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8)。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泸州步长与MKT、早安国际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步长拟与越南公司MKT及早安国际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泸州步长拟授权MKT在目标区域内完成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的独家营销和经销。

● 根据协议双方的保密要求,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及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涉及商业秘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经相应审批及登记手续,豁免披露本次交易金额及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在当前中国医药企业积极"走出去"的大背景下,为实现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国际化战略,为公司带来更好的经济效益,同时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步长")拟与越南公司MKT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MKT")、早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早安国际")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泸州步长拟授权MKT作为越南区域内(以下简称"目标区域")经销商、早安国际作为目标区域内中间商,在目标区域内完成阿达木单抗注射液(以下简称"目标产品")的独家营销和经销。

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与MKT、早安国际就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签署<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目标产品主要情况

(一)药品说明

阿达木单抗注射液适用于治疗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银屑病、克罗恩病、葡萄膜炎、多关节型幼年特发性关节炎、儿童斑块状银屑病、儿童克罗恩病,为治疗用生物制品3.3类,目前,阿达木单抗注射液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受理,并收到《受理通知书》。

(二)研发投入

截至2026年3月31日,泸州步长在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研发项目累计投入约20,549.25万元。

(三)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根据米内网数据,中国(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城市社区,乡镇卫生)样本医院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3年至2025年阿达木单抗注射液年度销售额依次为147,638万元、148,771万元和170,803万元;中国城市药店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3年至2025年阿达木单抗注射液年度销售额依次为78,606万元、92,681万元和102,389万元。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MKT

1、基本信息

名称:MKT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成立日期:2019年3月21日

总部:越南胡志明市宣和区巴斯德街272 B号一楼、二楼

企业登记证号:第0315579158号

注册资本:16,000,000,000越南盾

经营范围:(i)其他家用用品的批发(VSIC:4649)(具体信息:药品的批发和进出口;家用医疗器械、机械和医疗设备;家用和医疗领域使用的消毒制剂的批发;用于生产药品、化妆品、食品等医疗产品的原辅材料的批发)(主营业务);

(ii)其他机械、设备和用品的批发(VSIC:4659)(具体信息:医疗机械和设备的批发;工业和实验室用测量仪器的批发;办公机械和设备的批发(不包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

(iii)食品批发(VSIC:4632)(具体信息:功能性食品和营养食品产品的批发)。

2、关联关系说明

MKT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早安国际

1、基本信息

名称:早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成立日期:2021年9月17日

注册办事处地址:香港湾仔谭臣道8号威利商业大厦9楼B室

商业登记号码:73377498

注册资本:10,000元港币

经营范围:原料药、药品、保健品、医疗器械、食品

2、关联关系说明

早安国际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协议主要内容

近日,泸州步长与MKT、早安国际正式签署了《经销、营销服务和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作内容

在本协议期限内,泸州步长指定并授权经销商和中间商在目标区域内进行产品的商业化(以下简称"授权权利")。未经泸州步长同意,经销商和中间商不得向除其关联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转授权、再授权、转租或分包该等授权权利。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经销商和中间商应各自就其自身行为以及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履行向泸州步长承担责任,且泸州步长有权向对相关义务或行为负有责任的一方要求履行义务或赔偿损失。

(二)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签署日起生效,至2036年6月30日终止,到期后三方协商延期本协议,或根据本协议条款提前终止,否则将自动按年续展后续期限。

(三)产品注册

本协议签订后6个月内,根据经销商及中间商的指示,泸州步长向经销商和中间商提供其准确和完整的用于上市许可注册的注册文件。

经销商和中间商承担注册费用,负责所有注册相关事宜。经销商和中间商应在收到泸州步长提供的符合药品管理机构要求的完整注册文件后48个月内,在目标区域内完成注册并取得产品的上市许可。

(四)订购条款

经销商和中间商应竭尽所能在目标区域内促进并提高产品销售,且应当在不迟于完成为取得产品上市许可的注册后6个月内向泸州步长发起正式订单。由于包装材料的准备周期,第一批订单的交货期最长为6个月,后续订单的交货期自采购订单确认之日起4个月。各方如对交货期另有调整,可在采购订单中另行约定。

(五)知识产权

本协议生效前发明的或各方自行发明开发的知识产权或商标,均归该方独立所有。经销商和中间商不得对产品或其任何部分进行反向组装、反编译、反向工程、分析或以其他方式试图识别或获得与配方、成分、结构有关的泸州步长知识产权。

(六)适用法律

本协议应当受新加坡法律管辖并解释。

(七)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所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分歧或索赔,包括协议的存在、效力、解释、履行、违反或终止,或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非合同性争议,各方首先应当在收到一方向另一方发出书面争议通知之日起四十五天内解决。如果争议未能在上述期限内通过协商得到解决,争议应当由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SIAC")管理的机构仲裁最终解决,并按照提交仲裁通知时有效的SIAC机构仲裁规则进行。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生物药战略布局方面国际化进程的又一突破,在为公司带来经济收益的同时,也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本协议的签署旨在将公司研发成果通过商业合作及许可授权的方式快速转化为公司效益,有助于拓宽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的海外市场,也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与开放合作并重,在内生发展的基础上加强国际合作,实现研发成果的快速转化,借助国际合作伙伴覆盖海外市场,实现产品价值最大化,为公司的国际化策略创造有利条件,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良好的推动作用。

六、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最终阿达木单抗注射液能否成功在海外获批上市存在一定风险;产品市场竞争形势亦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9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全资子公司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天浩")获得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许可,同意保定天浩《药品生产许可证》车间生产线、药品委托情况的变更,其他内容不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河北省定兴县兴华东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许可证编号:冀20150057

分类码:AhzBh

企业负责人:殷文忠

质量负责人:卢颖

生产负责人:李林林

质量受权人:卢颖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河北省定兴县兴华东路128号:搽剂,软膏剂,片剂,溶液剂(外用),乳膏剂,凝胶剂,灌肠剂,油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喷雾剂(仅限注册申报使用)***

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1668号(山东步长神州制药有限公司):集团内共用中药提取、颗粒剂***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07日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一)车间和生产线情况

新增车间和生产线:生产地址: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新桥南路(杨凌步长制药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化药车间二,生产线:片剂生产线,范围:片剂(碳酸钙D_3片(Ⅰ))。

(二)委托或受托情况

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委托杨凌步长制药有限公司生产:碳酸钙D_3片(Ⅰ)(暂无批准文号;规格每片含碳酸钙1.5g(相当于钙600mg),维生素$D_3$125 IU),生产地址: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新桥南路,车间:化药车间二,生产线:片剂生产线,仅限注册申报使用。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涉及车间生产线、药品委托情况的变更,有利于公司优化生产结构,有利于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及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驰骋的股东房克瑞拟将其所持有的济南步长驰骋1.00%股权以人民币5,942元的价格转让给曾令明慧;将其所持有的济南步长驰骋1.00%股权以人民币5,942元的价格转让给何宇。公司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济南步长驰骋91.00%股权比例不变。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事项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交易概述

济南步长驰骋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驰骋")为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1.00%股权,房克瑞持有其4.00%股权,郑铁成持有其3.00%股权,谢继辉及杨洪军各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房克瑞拟将其所持有的济南步长驰骋1.00%股权以人民币5,942元的价格转让给曾令明慧;将其所持有的济南步长驰骋1.00%股权以人民币5,942元的价格转让给何宇。公司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济南步长驰骋净资产计算。济南步长驰骋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净资产为59.42万元(未经审计)。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济南步长驰骋91.00%股权比例不变。

授权公司董事长赵涛、总裁赵超和济南步长驰骋管理层分别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及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股权转让及放弃优先受让权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一)曾令明慧,现任山东步长启航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

(二)何宇,现任济南步长驰骋大区经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名称:济南步长驰骋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EB81TR4Y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洪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成立日期:2025年02月14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汇源大街67号莱芜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19楼1906-10房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2.47万元,负债总额3.55万元,净资产78.92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21.08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62.98万元,负债总额3.56万元,净资产59.42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19.4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序号	主体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1	步长制药	91	91
2	房克瑞	4	2
3	郑铁成	3	3
4	谢继辉	1	1
5	杨洪军	1	1
6	曾令明慧	-	1
7	何宇	-	1
合计		100	100

注:变更后股权比例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权属状况说明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及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市场行业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发挥整体优势,采取一系列措施规避和控制可能面临的风险,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89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一)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三)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58	步长制药	2026/6/2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人: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二)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5月26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46.56%股份的股东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在2026年6月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临时提案的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议案

2、具体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业务布局,满足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控股子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融资、可转债融资等融资项目及其他履约义务提供增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承担差额补足、共同还款义务,承担股权回购义务等。上述增信支持涉及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该临时提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8)。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5月26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13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1566号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制定《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6月8日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年度)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1、13、1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1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广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华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制定《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性增信措施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4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具体举措,以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

公司于2026年6月6日收到控股股东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长沙涌金")《关于提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公司控股股东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提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

2、提议时间:2026年6月6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提议国金证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含)。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国金证券自有资金。

7、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长沙涌金承诺: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相关事项。

七、风险提示

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的相关举措,努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良好的业绩表现等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43
债券代码:241086 债券简称:24国金0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4国金03"公司债券付息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发行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4国金03、债券代码:241086),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为2.28%,发行期限为3年。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6年付息公告》。

2026年6月8日,本公司"24国金03"公司债券付息完成,付息总额为人民币22,800,000.00元。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44
债券代码:243071 债券简称:25国金0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5国金03"公司债券付息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发行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5国金03、债券代码:243071),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为1.89%,发行期限为3年。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6年付息公告》。

2026年6月8日,本公司"25国金03"公司债券付息完成,付息总额为人民币28,350,000.00元。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波平先生的辞职报告。刘波平先生因个人职业规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波平先生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波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波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22年来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阮静波女士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发布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32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被告(反诉原告)、二审上诉人

● 涉案的金额:一审本诉初始请求金额:人民币1,831,215.37元;公司一审反诉最终请求金额:人民币44,514,895.01元(不包含原告关于诉讼费用的诉讼请求金额);二审上诉请求金额:人民币44,514,895.01元(不包含关于诉讼费用的诉讼请求金额)。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系供应商基于双方买卖合同纠纷发起诉讼,本次诉讼发生后,公司整体经营运行正常,未受到实质性影响。公司已就一审判决不服提起上诉,本次诉讼二审审理结果、最终责任认定及后续进展、执行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最终的判决结果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倍轻松")于前期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对公司的《民事起诉状》(以下简称"起诉状")等相关材料。本次诉讼系东莞市威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或"供应商")以公司为被告提起买卖合同纠纷发起诉讼。为依法维护公司自身合法权益,厘清双方交易争议,公司在法定期限内向受理法院提起反诉,并结合案件证据梳理、庭审推进等客观情况,多次依法依规申请变更反诉诉讼请求,相关流程及金额调整均严格遵照民事诉讼相关法律规定及法院要求执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已作出一审判决,公司已提起上诉并于近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该案的通知,案件进入二审程序。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一)本诉基本情况

本案本诉由供应商作为原告于2025年1月15日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起诉本公司,案由为买卖合同纠纷,本诉初始诉讼请求合计金额为1,831,215.37元。法院依法受理本案后向公司送达了起诉材料及相关应诉文书,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团队开展应诉准备工作。

(二)公司反诉过程

为全面抗辩本诉主张、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双方历史交易资料、履约凭证及相关证据,依法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期间根据案件事实核查、证据补充完善、庭审调查进展等客观情形,先后向法院提交反诉及变更反诉请求申请,历次变更及诉讼费缴纳情况具体如下:

1. 提起反诉

2025年5月21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本诉诉讼材料。随后公司提交反诉材料,反诉初始诉讼请求金额为人民币5,010,000.00元。公司在法院规定期限内足额缴纳反诉诉讼费。

2. 第一次变更反诉请求

结合案件事实补充、全套证据整理完善工作,2025年5月27日,公司依法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交《变更反诉请求申请书》,将反诉请求金额变更为人民币34,407,946.5元。

2025年6月5日,法院向公司推送对应诉讼费缴纳通知书,公司按期足额完成缴费。

3. 第二次变更反诉请求

根据本案庭审推进、全部交易资料深度核查及案件事实进一步细化结果,2025年7月10日,公司第二次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交《变更反诉请求申请书》,将反诉请求金额调整为人民币42,713,405.01元。

2025年10月21日,法院推送诉讼费缴纳通知书,公司按期足额完成缴费。

4. 第三次变更反诉请求

在完成全案证据最终梳理、完整还原案件事实后,2025年12月2日,公司第三次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交《变更反诉请求申请书》,最终将反诉诉讼请求金额确定为人民币44,514,895.01元。

2025年12月10日,法院推送诉讼费缴纳通知书,公司按期足额完成缴费。

截至目前,本案反诉请求金额以人民币44,514,895.01元为准,历次反诉请求变更、材料提交及费用缴纳流程均严格遵守司法程序规定。

(三)一审判决情况

2026年3月27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通过人民法院移动微法院向公司送达本案一审民事判决书。根据一审判决书载明内容,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如下判决:

1. 解除原告(反诉被告)东莞市威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反诉原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ODM产品采购协议》;

2. 被告(反诉原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东莞市威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1,399,395.53元;

3. 被告(反诉原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东莞市威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未付货款人民币1,399,396.44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95倍,自2023年11月1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且以人民币419,818.93元为限);

4. 驳回原告(反诉被告)东莞市威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5. 驳回被告(反诉原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反诉请求。

(四)后续诉讼安排

公司收到一审判决书后,立即对案件事实、证据及一审判决内容进行全面、审慎核查与研判。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依法启动上诉程序,在法定上诉期限内向二审法院提交上诉材料,请求二审法院进一步查明案件事实,依法作出公正裁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收到二审法院对于上诉的受理通知书,本案一审判决尚未发生法律效力。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及反诉为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属于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争议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目前本案已进入二审阶段,二审审理周期、最终裁判结果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监管规定,结合案件后续进展及时进行相应处理。公司已组建专项工作小组负责本次上诉及后续相关事宜,积极主张公司合法权益,全力降低本次诉讼带来的潜在影响。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该案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3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记全	副总经理	2026年6月8日	2028年5月15日	因工作调整,个人申请辞职	是	党委副书记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吴记全上述辞职事项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离任副总经理职务后,吴记全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职务。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